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Limited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7)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中信金屬股份有限公司在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關於第三屆監事會第六次會議決議公告。中信金屬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证券代码：601061

证券简称：中信金属

公告编号：2025-020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以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屹东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董事会办公室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编制完成了《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核《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0 票。

特此公告。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

完

香港，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奚國華先生(董事長)、張文武先生、劉正均先生及王國權先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于洋女士、張麟先生、李芑女士、岳學鯤先生、楊小平先生及李子民先生；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蕭偉強先生、徐金梧博士、梁定邦先生、科爾先生、田川利一先生及陳玉宇先生。